

主辦學校 活動名稱	暨南大學：2015 年「粵台學子中華情」交流營
活動特色	1.增進粵台學子溝通交流。 2.參觀訪問、專題講座、文化體驗、競賽互動。 3.遊覽廣州、中山、珠海、江門等地。
申請資格	1.交流營期間須為本校在學學生。 2.應屆畢業學生於交流營期間須為在學學生，即有延畢證明或已錄取本校研究所且完成報到手續。
名額限制	學生 5 名。 *以曾任國際處接待義工或未曾參加過交流營的同學優先。曾任國際處接待義工者請於線上報名時，確實填寫擔任義工學年度、學期、接待姊妹校，以便國際處查詢。 *如報名人數超出限額，將依報名順序，以電腦亂數抽籤選出。
活動時間	2015 年 8 月 24 日(一)至 8 月 30 日(日)，共 7 天。
備註	請參與者共同準備簡報(可介紹學校、所學、文化等)及聯歡晚會節目，以備不時之需。
活動費用	1.姊妹校提供項目：接送機、活動期間的學費、食宿費、交通費、參觀、保險等費用。 2.參與人員自費項目： (1)台灣—廣州往返機票(約 9,000-13,000 元)，以實際機票價錢為主。 (2)出發地至桃園/小港/松山機場之往返旅費。 (3)各項證件費用(護照、台胞證、機場稅、兵險等約新台幣 3,000 元)。 (4)自由活動費用。
報名期限 繳交文件	1.請於 2015 年 6 月 22 日(一)17:00 前 ，完成 線上姊妹校交流營報名表 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2. 入選注意事項： (1) 請於 2015 年 6 月 24 日(三)中午 12:00 前 填寫「姊妹校交流營入選資格確認書」，未於期限內填寫，視同放棄入選資格。 http://www.oia.ndhu.edu.tw/files/87-1114-1824.php (2) 請於 2015 年 6 月 24 日(三)中午 12:00 前 繳交以下文件。逾期恕不受理。 *「粵台學子中華情」報名表(電子檔)。 *報名表照片(電子檔)。

	<p>(3) 請於 2015 年 7 月 1 日(三)前繳交以下文件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* 家長同意書正本(紙本)。 * 護照影本(電子檔。若無護照或護照已過期，請先來信告知並於辦理後補交)。 <p>* 紙本文件請繳交或郵寄至國際處，電子檔請寄至 ice@mail.ndhu.edu.tw</p> <p>* 表單下載: http://www.oia.ndhu.edu.tw/files/11-1114-8530.php</p>
入選名單 公告日期	2015 年 6 月 22 日(一)公告於國際處首頁。因需作業時間，請同學耐心等待入選名單公布。
相關事宜 通知	相關事宜將以 e-mail 寄至報名表所填之電子郵件信箱，請定期收信。建議填寫學校或Gmail信箱，避免漏信。
活動心得	<p>請務必於活動結束後 1 個月內，依格式將活動心得電子檔(PDF 檔)上傳至線上繳交系統： http://www.oia.ndhu.edu.tw/files/11-1114-8535.php 未如期繳交者，則無資格再參與交流營。</p>
承辦人	<p>國際處國際學術合作與交流組 王小姐</p> <p>Tel : 03-863-4107</p> <p>Fax : 03-863-4110</p> <p>E-mail : ice@mail.ndhu.edu.tw</p>